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6月6日上午9:30在大连市金州新区拥政街道三里村624号工厂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采取现场召开的方式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5月31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作庆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，达到法定人数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由董事长黄作庆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充分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到期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公司于2019年6月3日召开持有人会议，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三分之二以上份额同意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事宜。经本次董事会审议，同意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继续延长，延长时间不超过12个月。如一年期满前仍未出售股票，可在期满前2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，审议后续相关事宜。

《关于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继续展期的公告》详见信息披露指定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关联董事李宏泽先生、王运良先生、叶华女士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真实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6日